

证券代码：600884

证券简称：杉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56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2019 年 3 月 19 日、4 月 22 日、5 月 17 日、6 月 14 日、6 月 25 日和 7 月 16 日，公司分别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.5 亿元、1 亿元、0.5 亿元、0.5 亿元、0.5 亿元和 0.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（以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、2019 年 3 月 20 日、2019 年 4 月 23 日、2019 年 5 月 18 日、2019 年 6 月 15 日、2019 年 6 月 26 日、2019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）

2019 年 8 月 6 日，公司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0.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以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，该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。同时，公司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